

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沪松卫〔2021〕82号

转发《关于本市进一步依法严厉打击非法应用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违法犯罪行为 的通知》的通知

区打击代孕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助产医疗机构，区卫生健康委监督所，区妇幼保健所：

现将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本市进一步依法严厉打击非法应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违法犯罪行为的通知》沪卫妇幼〔2021〕22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请相关单位根据工作职责开展专项整治工作，于2021年11月9日（周二）17:00前将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报告以书面纸质版

（加盖单位公章）和 WORD 文档形式报送我委妇幼健康科（联系人：汤莉梅，联系电话：37731120，邮箱：sjfybj@126.com）

上海市松江区打击代孕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代章）

2021年8月16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